

郑州百灵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3月1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瑞峰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18年3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公告。其中，通知发布的日期距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已达到15天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表决议案与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发布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议案相符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，为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公司董事会谨慎研究、综合评估与友好协商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拟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郑州百灵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郑州百灵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21 日